



簽

中華民國 114 年 09 月 24 日
於環安組

承 辦 人：吳玟涓

電 話：#5810

附件：

主旨：檢陳本校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
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請鑒核。

說明：檢陳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
衛生委員會會議已於 114 年 09 月 16 日召開。

擬辦：奉核後轉知各委員及各執行單位。

承辦人員

會辦單位

核判

環安組吳玟涓
二級主管 0924

代理校長洪久賢
114. 9. 25

環安組張國榮
組長 0924

一級主管

總務長張國榮
0924

實踐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

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臺北校區 L 棟二樓大會議室/高雄校區 C 棟三樓國際會議廳

主席：洪久賢校長

出席人員詳見出席名單

紀錄：吳玟涓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結果報告

參、各工作小組報告：總務小組、各實習場所、學務小組

一、台北校區 p2~9

二、高雄校區 p9~14

主席裁示：

1. 「實踐大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請於本學期討論完畢並執行。
2. 列管單位應針對各單位做不定期抽查，並定期巡視校園，有何缺失建議改善，若單位未儘改善再提至會議上討論。
3. 音樂廳已更新燈具，音樂系主任也已對系上學生進行使用教學，對於通識中心課程-家庭科學、生活藝術課程的使用，請教務處告知課程管理教師使用方式。

肆、提案討論 p14~15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壹、主席致詞

貳、上次會議(114/06/17)決議事項執行結果報告：

實踐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環安會議(114 年 6 月 17 日)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案摘要	承辦單位執行情形
提案一：修正本校「實踐大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提請討論。 決議： 1. 受理窗口維持在秘書室，刪除申訴人之原單位主管，秘書室為受理單一窗口。若遇到學生亦為工讀生時，還是由學務處協助處理；牽涉更多細節時，經秘書室依案情另洽人資處、環安組及衛保組等相關單位協助。 2. 後續將依決議修訂新一版。	1. 依決議辦理，已由衛保一組修訂新一版，簽請校長同意後公告周知(114.08.26 實學字第 1140009875 號公告)。 2. 惟依人資處表示公告內容中的職責分工與會議決議有落差，爰職責分工暫依 113 年 6 月 26 日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版本辦理。 3. 後續將儘速提出修正版提下次會議討論。

參、各工作小組報告：總務小組、各實習場所、學務小組

一、台北校區

(一) 例行性報告

1. 總務小組：

《環安組》

1. 113 年度生活性資源垃圾回收率 5.17%，9 月份開始增加資源垃圾回收清理費，請各單位協助加強宣導垃圾分類及回收。
2. 台北市政府環保局於 9/5 臨時稽查，本校資源回收分類、一次性餐具禁(限)用(宿舍、餐廳、垃圾場、樓層回收桶等)，自備餐盒/環保杯等鼓勵措施，請各相關單位務必配合政策並持續改善。
3. 訂於 10/23(四)下午 1:30~4:30，進行「教育部職業安全衛生外部稽核暨自主管理審查」(出席人員:台北市勞檢員及其他大學職安人員)。
 - (1)已書面通知各相關單位派員與會。
 - (2)要項以下說明：
 - ◆ 重點查核表(24 大項)：書審(必要佐證)。
 - ◆ 現場訪查(A 棟實習工廠、VISION BASE、M 棟 B1 工作室、瓦斯間、化學實驗室)。
 - (3)上次訪查缺失改善：電氣箱、化學品標示、防護具及應變設施效

能等。

4. 進行「高氣溫作業熱危害預防管理」(指引第3版 114.6.20)：

(1)本組進行「熱危害分級預警通知(3級以上)」(高氣溫作業防護資訊網為準)，E-MAIL 公告周知。

(2)進行教育訓練：10/28 辦理氣候變遷及熱危害防治 1.5 小時。

高危害族群：心血管疾病者、戶外/中庭/穿堂工作或活動(運動)等人員，包含外送員或具變動性、臨時性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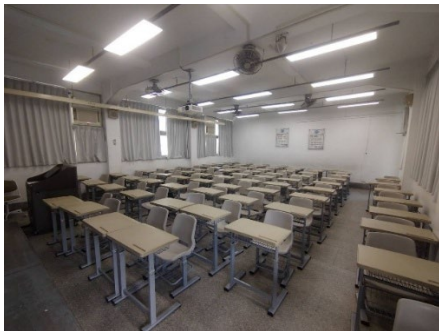
(3)落實承攬商管理及危害告知，加強現場作業主管巡查：戶外作業熱危害風險屬第4級時，應設置 1. 遮陽 2. 降低作業環境溫度的設備，3. 提供陰涼的休息場所 4. 提供充足飲用水等之防護措施(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303 條之 1 規定)，請購時，應列入標單內容。

5. 教育部(第3期 115~118 年)「大專校院校園環境管理現況調查與執行成效檢核實施計畫」(草案)公告，環境保護、安全衛生及災害防救三大項，除了法定項目外，亦含創新項目(教學、作品、獎項、措施等等)；本校 116 年受評，擬於 11 月進行校內(第1次)說明會；請相關單位配合 9/25 校安中心複合式防災演訓(特別位於老建築物及地下室各場所)。

6. 8 月份辦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設置單位及人員異動(第三類及第二類)，已申請負責人(校長)變更，9/9 臺北市政府勞動檢察處同意核備。

《事務一組》

1. D206、L403 課桌椅更新



2. 體育館 3 樓、D 棟 1 樓 飲水機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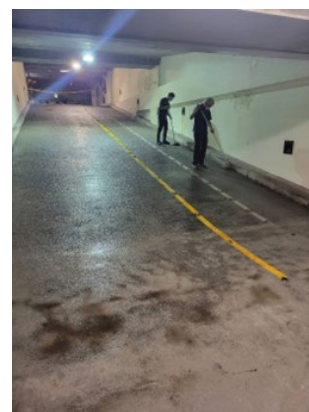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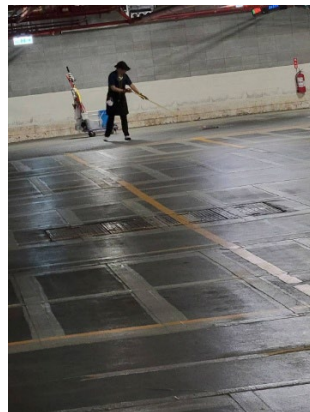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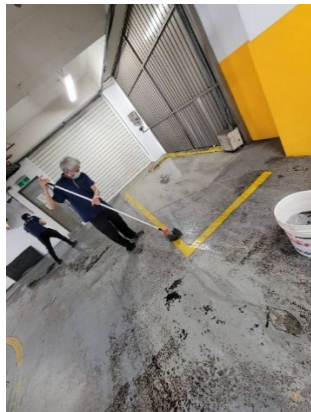
3. 防治病媒蚊圖書館天井雜草清理清除、台北校區水溝清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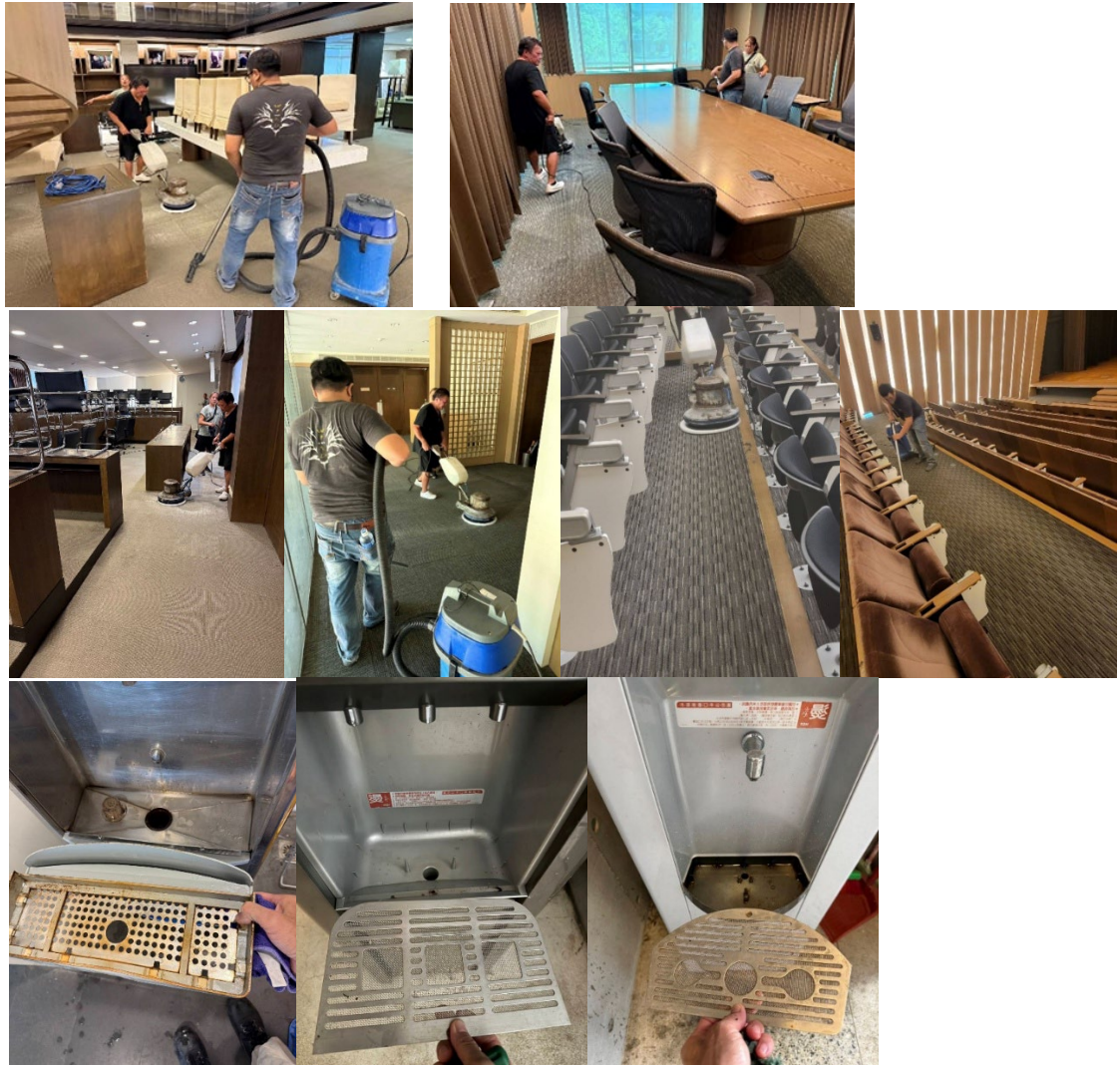
4. 校園樹木整理、除草



5. 暑假清洗停車場



6. 全校例行清潔、事務性工作持續進行中



《營繕一組》

為維護全校教職員生校園及環境之安全性，已陸續完成下列各項工程：

1. 修繕全校一般性修繕共 120 件
2. 各棟中央空調、電梯、監視系統設備定期保養維護
3. 地下停車場充電樁新設工程(含一次側配電)
4. A 棟 5 樓露臺及頂樓防水修繕工程
5. F 棟音樂廳挑高照明改善工程
6. L 棟頂樓高爾夫球場地坪更新工程
7. L 棟 B1 社團教室 epoxy 地坪修繕
8. E 棟教學大樓 1 樓教室走廊天花更新工程
9. E 棟餐管系 E107、E108 實習教室門框窗框更新工程
10. M 棟體育館 M-1 電梯鋼索腐蝕更新

2. 學務小組：

《生輔組》

1. 勞作教育一班級教室大掃除：本學期教室整潔打掃工作規劃如下：

A. 第一次大掃除(10 月)：114 年 10 月 13 日至 10 月 16 日(第 6 週)。

- B. 第二次大掃除 (11 月)：114 年 11 月 24 日至 11 月 27 日 (第 12 週)。
2. 勞作教育—生活助學金整潔服務隊：
- A. 編組 114-1 開學生活助學金教室打掃臨時組共 22 位同學為日間組於 9/8 至 9/30 進行每天上午 0730-0800 打掃。
- B. 編組 114-1 正式生活助學金同學編排日間組、機動組、下午組、巡檢組共 66 名同學每日進行上午 0730-0800、下午 1730-1800 時段進行 A、L、D、E 棟教室整潔維護。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生活助學金教室打掃預計於 114 年 10 月 6 日(一)起開始執行。
3. 環保教育—本學期配合「友善・實踐・樂悠活—發現 Z 世代的永續 DNA」學輔特色主題計畫，預計辦理 2 場環保教育宣導活動：
- A. 114 年 11 月 27 日(四)1300-1600「生生不息種起來」小米苔球 DIY 工作坊 (30 人)。
- B. 114 年 12 月上旬預計辦理「樂活永續智讀(Green Reads & Feels)」綠色讀書會 1 場次 (20 人)。
4. 持續宣導「實踐好品德：舉手之勞 3 分鐘做環保」，請授課老師和學生於下課前 3 分鐘執行基本教室整潔維護工作，內容包含：
- A. 垃圾不落地：請授課老師或班代/小老師提醒每一位同學撿起周遭的垃圾 (不要藏、塞在抽屜)，並丟棄於走道設置的垃圾桶，再將課桌椅恢復排列位置，擦好黑板，環顧檢視教室整潔的狀態後再離開教室，養成良好習慣。
- B. 節能小撇步：離開教室前請關閉電子講桌及投影設備、冷氣、電扇、電燈等電源。

《衛保一組》

1. 114 學年度教職員工及特殊危害作業人員健康檢查相關事宜：
為了解及維護教職員工健康，並符合相關法令規範，衛保組訂於 114 年 10 月 27、28 日與亞東醫院巡迴團檢科合作，辦理 114 學年度教職員工暨特殊危害作業人員健康檢查。
2. 專案人員及計劃性助理體檢規定：
請單位主管提醒單位內計畫案專案負責人，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聘任專案人員或計劃性助理時，務必【自費】完成體格檢查，並將檢查報告送至衛保組備查 (負責人不得查閱報告)。檢查有效期限如下：
- 未滿 40 歲：5 年內檢查報告。
 - 年滿 40 歲未滿 65 歲：3 年內檢查報告。
 - 年滿 65 歲以上：1 年內檢查報告。
3. 職業醫學科臨場服務：
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續聘職業醫學科劉鴻文專科醫師執行臨場服務。職醫將持續安排至校內各行政單位及學院進行巡檢、勞工關懷及高風險勞工訪視，請相關單位主管及同仁配合協助。
4. 急救人員配置與訓練：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15 條規定，目前急救人員共配置 29 位。本學期預計辦理 8 位人員回訓，並於 114 學年度增派 3 至 4 位接受訓練，以維持校園安全。

5. 醫藥箱管理：

依《學校衛生法》規定，本校共設置醫藥箱 38 個，本組提供借用 7 個及緊急救護 1 個。開學第一週起陸續補充耗材共 45 個，本學期將重新規劃醫藥箱放置位置，請各處室依規檢核管理。

6. 急救教育訓練 (BLS)：

為提升學生緊急傷病處理能力，本組將於 114 年 11 月 8 日（星期六）與台北市新光吳火獅救難急救基金會合作辦理急救教育訓練 (BLS)，推廣校園急救教育，強化學生自救與救人能力。

《軍訓室》

1. 為配合教育部推動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本校預訂於 114 年 9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21 分實施正式演練，演練內容包含一分鐘地震就地避難掩護動作（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疏散演練、火災搶救演練及災害物資發放演練項目。
2. 預訂於 114 年 10 月 25 日（星期六）辦理 114 學年度學生宿舍防災演練，預計 850 人參加。

3. 實習場所：

《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蕭右萱老師

1. 每月定期申報廢液與感染性廢棄物貯存量產量。
2. 定期檢點醫藥箱、緊急應變櫃器材與儀器設備。
3. 定期清洗 E101 教室之油脂截油槽及檢查瓦斯偵測器。
4. 定期更換專業設備濾心、實驗室耗材與維護設備。
5. 每季定期申報毒性化學物質購買與使用量。
6. 114/08/07 參加 114 年度臺北市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聯防組織 A00001 小組組訓。
7. 暑期完成防爆貨櫃內固定式 VOC 氣體偵測器安裝與測試。
8. 暑期完成實驗室與廚房實習教室整潔與廢棄物處置。
9. 開學前完成抽油煙機風車皮帶更新與瓦斯爐具保養。

《餐飲管理學系》：鍾岳勳老師

1. 9/8 起辦理新生暨轉學生職業安全衛生教育實體課程。
2. E107.108 教室鋁門窗修繕工程暑假執行完工。
3. 瓦斯偵測器每月例行保養持續執行。
4. 本學期油脂截流槽清理已向廠商排定實施日程，維護實習場所之衛生安全。
5. 本學期排定修繕專業教室之冷氣及風管，維護教學環境品質。

《服裝設計學系》：何瑾泓老師

1. 暑假期間完成各類機台檢修。
2. 各縫紉教室熨斗更換水與汰舊換新。
3. 各教室燙台、燙墊之修補、整燙、製作。
4. 宣導廢棄物(如:廢布、大型作品)分類及處理辦法。
5. 各教室值日生下課前做好環境打掃及確認各機具電源關閉等例行工作。
6. 已公告若有噴漆行為於H棟一律禁止，以免發生環安問題。
7. 創作基礎課程、服裝構成製作課程於114學年度第一至二週舉辦新生教育訓練-皆已簽到並繳回，創基課程協同實習工廠陸老師

《建築設計學系(實習工廠)》：陸世峰老師

1. 每日自動檢查及機具維修及定期保養。
2. 機具維修耗材清點補充及請購。
3. 工具借用系統維護及庫存擴充。
4. 實施114學年度新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預計9/8、9/11、9/12、9/15、9/18共5個梯次。



114 安全講習

《設計學院-VISION BASE》：戴隆傑老師

1. 每週自動檢查及機具維修及定期保養。
2. 機具維修耗材清點補充及請購。
3. CNC加工機區域之隔音與安全空間防護建置中。
4. 降噪隔音布簾建置完成。
5. 水刀設備安裝與加工區門禁系統建置完成。
6. 全區監視系統建置完成。
7. 新增機具安全說明牌。
8. 金屬雷射切割相關設備建置中並同步研擬設備操作守則與規範。

《音樂學系》：陳宣伶老師 無報告事項

《推廣教育部》：張瑛珩/王心微老師

D106 餐飲專業教室

教室管理與安全規範

- 垃圾分類與環境維護：確實執行廚餘與一般垃圾之分類回收，維持教室整潔與環境衛生。
- 課前檢查與課後清潔：每日課前須進行教室環境檢查，課後完成清潔作業，並依規定分配固定站位。實習操作時，學員應保持適當作業距離。課堂完成之食物成品，將分裝後由學員自行攜回。若學員有流感或感冒症狀，應全程配戴口罩，並於試吃或用餐時保持適當距離。
- 新班使用教育訓練：新班開課時，將依分組進行實習教室使用教育與規範說明（包含教室設備操作規範、逃生動線、安全須知），並填寫確認與簽名。中餐、西餐及烘焙課程之學員，實習時須著長袖工作服。
- 定期環境消毒：教室須於每週定期以消毒水全面清潔擦拭。課程結束後，學員需完成水槽與工作檯面之清潔。
- 瓦斯安全管理：依規定按月填寫「液化石油氣連接容器串接使用場所自行檢查注意事項表」，並於114年度內逐月填報備查。
- 特殊安全措施：自8月21日起，D106瓦斯間入口加裝鐵鍊與「嚴禁煙火、非相關人員請勿進入」標示，並改用號碼鎖以強化安全管理。

HB1 專業縫紉教室

- 垃圾分類與環境維護：請確實執行布料及垃圾之分類回收，並保持地面、桌面及縫紉機周邊整潔。
- 課前檢查與課後清潔：每日課前須檢查縫紉機、熨斗及相關設備狀況；課後學員需完成座位及工作區清潔，並將工具歸位。操作時應保持適當距離，避免互相干擾。
- 新班使用教育訓練：新班開課時，將依分組進行教室使用教育與安全規範說明（包含縫紉機與熨斗操作規範、逃生動線及緊急應變須知），並填寫確認與簽名。
- 定期環境消毒：教室須於定期以消毒水進行全面清潔擦拭，包含縫紉桌面、熨燙區及共用工具。課程結束後，學員需完成個人座位及公共設備的清潔。
- 設備安全管理：熨斗、蒸氣熨斗及電熱設備使用後須立即關閉電源。縫紉機及裁布設備需定期檢查保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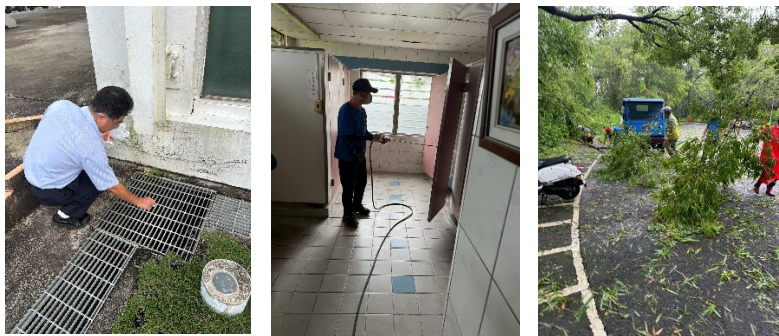
二、高雄校區

(一) 例行性報告

1. 總務小組：

《事務二組》

- (1) 配合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登革熱防治作業，持續於積水處投放氯錠及清除水溝落葉，預防病媒蚊孳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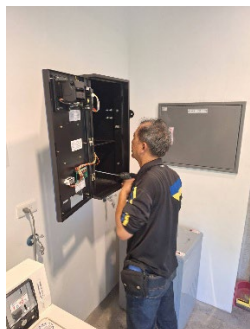
- (2) 校區污水處理場因應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修正，自 108/1/1 起：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徵收水污費，需於該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水污費申報及繳納。高雄校區已於 114 年 7 月 22 日申報及繳納完成。
- (3) 為配合光觀系推動「第三人生大學」及「USR 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於 114 年 8 月 26 日移轉本校 J 棟後方溫室及其周邊空地管理與使用權予觀光系，以提供本校師生作為實習、實作、研究之教學場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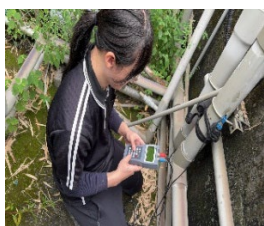
- (4) 依教育部臺教學(六)字第 1142802649 號來函，國家安全會議指導事項辦理全面盤點並確認校內防空避難設施，配合辦理資訊彙整作業，已於 114 年 8 月 18 日回傳大專院校資源中心俾利更新內政部警政署防空避難專區資訊。
- (5) 總務處倉庫報廢物品於 114 年 8 月 25 日至 29 日間進行清點、回收清運作業。



- (6) 為維持校園內環境生活品質，已於 9 月前分別與洗衣機廠商「上洋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垃圾清運廠商「環碩環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垃圾壓縮機廠商「鴻達工程行」&「伯登有限公司」及污水廠設備廠商「大海環境工程有限公司」及「德歡環保工程企業有限公司」完成續約作業。
- (7) 為提昇校園生活便利性，與上洋洗衣機簽訂合約分別在各宿舍安裝兌幣機一台，共計四台，已於 114 年 9 月 8 日全數安裝完畢，預計 9 月底前會正式啟用。



(8)校區污水場 T01 放流口於 114 年 9 月 2 日進行水表校正作業、114 年 9 月 9 日水質申報檢測採檢。



(9)校區預定於 114 年 9 月 25 日(星期四)8 時-12 時在演講廳及 CD 棟空地舉辦 114 年下半年消防演練。

(10)114 年 1 月至 8 月一般垃圾共計 80,041 公斤，資源回收計 4,280 公斤，資源回收率為 5.35%。

(11)113 年 1 月至 8 月之餐廳廢食用油回收量共計 115.5 公斤，廚餘回收量共計 1,021 公斤。

《營繕二組》

(1) 時尚動畫教室改善案。



(2) B 棟學生宿舍熱泵建置案。



- (3) 114 年 6 月飲水機已由 SGS 完成水質檢測完畢，並公告網頁上。
- (4) H 棟無障礙門故障修繕作業。
- (5) 校區各棟大樓高壓斷電檢測。
- (6) 校區各棟大樓水塔水池清洗。
- (7) 800 噸水池馬達汰換及管路修改案。
- (8) 教室老舊冷氣 22 台汰換案。
- (9) 無人機中心大門、冷氣、電池充電專用配電建置案。
- (10) I 棟後側天溝排水管路斷裂緊急修繕案。
- (11) F 棟定水位閥、馬桶漏水修繕作業。
- (12) H 棟教師研究室供水馬達電源迴路故障修繕案。
- (13) B 棟宿舍修繕作業。
- (14) I 棟及階梯教室照明修繕作業。
- (15) 校區學生宿舍污水抽除作業。
- (16) MN 棟冷氣移位作業。

2. 學務小組：

《生輔二組、軍訓室》

- (1) 每學期初實施全校校園環境消毒，預防病媒蚊孳生，114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3 日實施。
- (2) 職業安全衛生護理：

時間：暫定 114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13:30-16:30

職業醫師：張文王

職業護士：張紘華

前次諮詢:114 年 7 月 14 日

 - a. 依據員工年度健康檢查報告分級管理，按風險屬性高低提供適切衛教諮詢：異常健康檢查報告衛教諮詢新進員工關懷 3 名
 - b. 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21 條第二項：雇主於勞工經體格檢查、健康檢查或健康追蹤檢查後，對檢查結果異常之勞工，應由醫護人員提供其健康指導，將員工體檢報告健康檢查結果異常做追蹤並做健康分級管理。本次臨場進行諮詢人員共計 3 名（詳見諮詢表）

職業醫師健康諮詢分析：

單位	個案/場所	健康諮詢
事務	個案 1	高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衛教說明，飲食指導，注意油脂類攝取，建議養成運動習慣。X 光檢查已復診，員工自述無明顯異常。建議持續追蹤尿液檢查。員工五月到職適應情況良好。
註課組	個案 2	心臟 WPW 症候群追蹤中。糖尿病前期衛教說明，飲食指導，注意糖份攝取，建議養成運動習慣，持續追蹤空腹血糖指數變化。肝功能指數偏高，叮囑正常規律生活少飲酒不熬夜，追蹤指數變化。該員四月到職，目前適應良好。
秘書室	個案 3	糖尿病前期衛教說明，飲食指導，注意糖份攝取，建議養成運動習慣，持續追蹤空腹血糖指數變化。持續追蹤尿液檢查。員工 6 月報到，目前適應情況良好

(3) 教職員勞工體檢暨自費體檢

辦理時間：114 年 9 月 2 日上午 8:00-11:30

本次辦理 40 歲以上勞工體檢(每 3 年)計 178 人。

福委會補助自費體檢(套餐為 1,000 元及 2,000 元)。

(4) 預計 114 年 12 月 23 日至 12 月 24 日實施宿舍期末整潔比賽。

(5) 班級宣導：不定時於班代群組與導師群組提醒環境清潔及校園安全等相關訊息。

(6)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班級掃除訂於第四週 114 年 9 月 30 日及 10 月 1 日，第八週 114 年 10 月 28-29 日，第十二週 114 年 11 月 25-26 日，第十六週 114 年 12 月 23-24 日，共四次辦理，並於本學期辦理宿舍住宿同學垃圾代收與垃圾分類宣導。

(7) 學生宿舍於 114 學年 9 月 23 及 24 日辦理住宿生防災逃生演練，並加強對住宿生宣導住宿用電安全事項。

(8) 統計 114 年 6 月 3 日至 114 年 9 月 2 日，共計發生學生車禍件數 2 件，受傷人數合計 2 人（軍訓室）。

3. 實習場所：

《時尚系》

(1) 學期初安排時尚構成專業教室期初教育訓練，尤其是大一新生的教室內各項設備之安全使用方法。

(2) D205.、D206 教室於學期間安排學生每周定期環境維護並補充教室內消毒酒精。

(3) 與永昇針車有限公司簽訂各式縫紉機台維護合約。

《服經系》

- (1) 服構教室、配件設計教室之機台例行維修檢測，維持機台性能，以利師生教學、練習使用。
- (2) 專業教室酒精例行補充，以利師生上課消毒使用。
- (3) 實習場所急救箱內容物盤點，補充及汰換過期藥品。
- (4) 學期初已完成執行專業教室總整理。

《觀光系》

- (1) 已於 114 年 08 月 31 日完成烹飪教室及餐廳環境清潔及消毒。
- (2) 114 年 8 月 25 日實習餐廳吧檯地板損壞報請修繕，已於 114 年 9 月 6 日修繕完成。
- (3) 排定於 114-1 第十七週進行烹飪教室及餐廳期末清潔及環境整理。

《休產系》

- (1) 9 月 9 日進行大掃除及地板、桌椅等全面消毒。
- (2) R 咖啡營業前完成每半年之急救箱藥品、消毒酒精之盤點、補充。
- (3) 預定於 9 月底完成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修訂實踐大學職業災害事故調查及處理辦法，提請討論。

（環安組提案）

說明：

1. 因主管機關更名，故一併修正相關通報機關。
2. 新舊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五條、通報主管機關：由環安組及校安中心依法令規定通報相關主管機關（ 勞動部、環境部、教育部、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等）。	第五條、通報主管機關：由環安組及校安中心依法令規定通報相關主管機關（ 勞動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等）。	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更名環境部。 2. 本校無輻射相關實驗，故刪除原子能委員會。 3. 新增教育部(主管機關)。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修訂實踐大學承攬作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之附件 2「實踐大學承攬作業環境危害告知單」，提請討論。

（環安組提案）

說明：

1.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324-6 條」及「高氣溫作業熱危害預防指引(第三版)」。
2. 正值高氣溫月份(約 5~10 月份)，經查台北校區教職同仁無「高氣溫作業」情況，均承攬外包廠商施作，如室外防水工程、(頂樓)水

塔清理、環境清潔、園藝維護、道路管線檢修等，因應法規及實務性管理，先修訂「承攬作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之危害告知單」。

3. 新增「附件 2-實踐大學承攬作業環境危害告知單」中「四、勾選可能危害」項目第 17 項（如下表）及「附錄」一併新增內容（如附件）。

四. 勾選可能危害

☐ 1. 墜落	☐ 11. 缺氧
☐ 2. 被撞	☐ 12. 接觸有害物質
☐ 3. 倒塌、崩塌	☐ 13. 接觸高低溫、輻射、噪音、震動、異常氣壓
☐ 4. 物料掉落	☐ 14. 交通事故
☐ 5. 夾、捲、切、割、擦傷	☐ 15. 肌肉骨骼傷害（人因工程）
☐ 6. 踏穿樓板、踩踏尖銳物	☐ 16. 生物危害（蚊蟲咬傷）
☐ 7. 跌倒	☒ 17. 高氣溫之熱危害
☐ 8. 火災、爆炸	☐ 18. 其他：
☐ 9. 感電	
☐ 10. 溺水	

※本告知單由請購單位及承攬商雙方各執一份，修改時並應再以書面為之。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